

- 報名方式：**
- ① 請填妥報名表及蓋立大小章後，將正本連同保證金支票郵寄回本公司，即完成報名程序。保證金支票開立內容請詳見下方付款方式說明。
 - ② 新廠商需另行附上展品型錄（如已附則無需再附）寄回本公司，以便歸類展品並確認是否適合參展。
- 攤位分配：**
- ① 舊廠商將由本公司主動保留參展資格；新廠商申請之攤位，將在確認大會提供之面積數量後發予書面函確認。
 - ② 攤位位置將由本公司依面積大小先行規劃後再由參展廠商依**報名先後順序**選位。
 - ③ 本公司有權因大會變更平面圖或因市場需求之改變，必要時調整攤位位置。
 - ④ 攤位面積及規格將視大會平面圖，以儘量符合廠商報名表上所填的需求為原則。
 - ⑤ 如遇有轉角攤位數量不足等特殊狀況，將以廠商申請之**攤位面積大小**及**報名先後順序**為優先之考量標準。
- 付款方式：**
- ① 廠商報名時需一併預繳保證金，金額依所訂攤位大小詳列如下：

12 sqm 以下 -- NTD 80,000	43 ~ 48 sqm -- NTD 260,000
13 ~ 24 sqm -- NTD 140,000	49 ~ 54 sqm -- NTD 290,000
25 ~ 36 sqm -- NTD 200,000	55 ~ 72 sqm -- NTD 380,000
37 ~ 42 sqm -- NTD 230,000	73 sqm 以上 -- NTD 500,000
 - ② 請依所訂攤位面積按照上述金額開立**禁背支票**寄予本公司
抬頭：香港商法蘭克福展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
到期日：**2011年8月31日**
 - ③ 參展費用請於收到場租發票後，依照發票上所訂之繳款截止日前全數以歐元繳清，並將**水單及匯款電文**傳真予本公司對帳。本公司在確認繳款收訖後，會將 貴公司先前繳交之保證金支票 **原票** 掛號退還予 貴公司。
- 注意事項：**
- ① 若廠商未按發票上規定之繳款截止日前繳清費用，逾期超過2週，則先前繳交之保證金支票將不退還；逾期超過1個月，本公司有權另行處置該攤位。
 - ② 參展費用請以歐元直接匯至：
戶名：Messe Frankfurt (HK) Ltd.
銀行：Hong Kong &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td.
地址：1, Queen's Road, Central, Hong Kong
帳號：511-017758-275 (歐元帳戶)
- 取消參展：**
- ① 報名一經確認後，團務會議前取消參展之廠商，則原繳交之保證金將不予退還。
 - ② 團務會議召開後廠商若取消參展，除仍須繳交全額參展費用外，先前繳交之保證金亦不予退還。
- 截止日期：** 舊廠商 - 2011年7月15日 新廠商 - 2011年7月31日 (或額滿為止)
- 備註：**
- ① 詳細之完整參展辦法與規定，請參閱本公司網址：www.messefrankfurt.com.hk
 - ② 如遇不可抗拒之人為或天災影響，導致展覽取消延期或是廠商無法順利參展，所有相關展覽費用將不予退還。
- 報名請洽：** 香港商法蘭克福展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
台北市110基隆路二段51號7樓之8
電話：(02) 2735 3355 分機105 張裔青小姐 / 分機102 張怡菁小姐
傳真：(02) 2735 7755